

证券代码：002758

证券简称：浙农股份

公告编号：2022-102 号

债券代码：128040

债券简称：华通转债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对2023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预计。2023年度，公司拟与浙江省台州市农资股份有限公司等关联方开展总额不超过145,000万元（含）的关联交易，涉及的交易类型包括采购商品、销售商品、租入资产等。2022年1-11月同类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为100,542.85万元。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包中海、夏晓峰、姚瑶、曹勇奇、曾跃芳、王华刚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浙江省台州市农资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盐湖辉隆南方贸易有限公司等预计与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司，为持有公司下属控股企业10%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其控制的企业、公司下属控股企业的参股公司或联营企业、公司实际控制人浙江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下属企业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浙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兴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浙江绍兴华通商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兴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包中海、曾跃芳、王华刚、陈志浩须回避表决。

(二) 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3 年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2022 年 1 至 11 月已发生金额
采购商品	浙江省台州市农资股份有限公司	农资商品	市场价	165	154.09
	安徽盐湖辉隆南方贸易有限公司			2,000	1,866.70
	广西富岛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5,700	4,866.90
	赤峰三方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8,000	0.00
	日本石原产业株式会社			14,000	11,791.48
	山西常晟贸易有限公司			20,000	16,741.22
	灵谷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70,000	51,166.54
	小计			119,865	86,586.93
销售商品	赤峰三方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农资商品	市场价	2,000	0.00
	金华苗知地知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500	173.58
	浙江省台州市农资股份有限公司			2,635	2,246.49
	广西富岛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4,000	4,187.65
	绍兴市上虞区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4,310	2,683.18
	山西沃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8,000	3,055.05
	小计			23,445	12,345.95
租出	浙江省台州市农资股份有限公司	租出房屋、	市场价	150	139.44

关联 交易 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 容	关联交易 定价原则	2023 年合 同签订金 额或预计 金额	2022 年 1 至 11 月已 发生金额
资产		仓库			
	小计			150	139.44
租入 资产	浙江省兴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 下属企业	租入房屋、 仓库	市场价	1,300	1,253.62
	小计			1,300	1,253.62
接受 服务	浙江省兴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 下属企业	接受车位 租赁、物业 管理、代收 代付水电 费等服务	市场价	240	216.91
	小计			240	216.91
合计				145,000	100,542.85

(三) 2022 年 1-11 月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全年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采购商品	浙江省台州市农资股份有限公司	农资商品	154.09	200	0.01%	-22.96%	2022 年 3 月 1 日巨潮资讯网公告 (2022-020)
	金华苗知地知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96.08	4,500	0.01%	-93.42%	

关联 交易 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 金额	全年预计 金额	实际发生 额占同类 业务比例 (%)	实际发生 额与预计 金额差异 (%)	披露日期及 索引
	广西富岛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4,866.90	12,900	0.24%	-62.27%	
	日本石原产业株式会社		11,791.48	12,500	0.58%	-5.67%	
	山西常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16,741.22	30,000	0.82%	-44.20%	
	灵谷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51,166.54	88,000	2.50%	-41.86%	
	安徽盐湖辉隆南方贸易有限公司		1,866.70	2,800	0.09%	-33.33%	2022年8月13日巨潮资讯网公告(2022-068)
	小计		86,883.01	150,900	4.25%	-42.42%	-
销售 商品	绿地控股私人有限公司	农资商品	0.00	3,200	0.00%	-100.00%	2022年3月1日巨潮资讯网公告(2022-020)
	浙江省台州市农资股份有限公司		2,246.49	3,470	0.11%	-35.26%	
	绍兴市上虞区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2,683.18	3,700	0.13%	-27.48%	
	广西富岛农业生产		4,187.65	16,200	0.20%	-74.15%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全年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产资料有限公司						2022年3月1日巨潮资讯网公告(2022-020)
	山西常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3,055.05	20,000	0.15%	-84.72%	
	小计		12,172.37	46,570	0.59%	-73.86%	
租出资产	浙江省台州市农资股份有限公司	租出房屋、仓库	139.44	150	10.20%	-7.04%	
	小计		139.44	150	10.20%	-7.04%	
租入资产	浙江省兴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租入房屋、仓库、车位	1,253.62	1,300	19.03%	-3.57%	
	小计		1,253.62	1,300	19.03%	-3.57%	
接受服务	浙江省兴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接受车位租赁、物业管理、代收代付水电费等服务	216.91	240	3.29%	-9.62%	
	小计		216.91	240	3.29%	-9.62%	
资金拆入	绿地控股私人有限公司	配套资金	1,410	1,500	100%	-6.00%	
	小计		1,410	1,500	100%	-6.00%	
合计			102,075.35	200,660	-	-49.13%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行情况			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依据市场前景、合作关系、实际履约能				

关联 交易 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 金额	全年预计 金额	实际发生 额占同类 业务比例 (%)	实际发生 额与预计 金额差异 (%)	披露日期及 索引
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力等进行的合理预测,实际发生额按照实际签订合同金额和执行进度确定,浙江省台州市农资股份有限公司、金华苗知地知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广西富岛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山西常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灵谷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安徽盐湖辉隆南方贸易有限公司、绿地控股私人有限公司、绍兴市上虞区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与公司下属多家企业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受市场行情波动、供需变化等影响,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差异。				
公司独立董事对部分日常关联交易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对2022年1-11月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说明符合市场行情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符合公司的经营和发展要求,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虽然部分项目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但该等差异是因市场变化而出现的,交易公平、公正、公开,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没有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没有损害本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注：截至2022年11月30日实际发生金额等数据未经审计，2022年实际发生金额数据以最终审计结果为准。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浙江省台州市农资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住所：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聚祥路339号5号楼南区4层

法定代表人：陶维康

注册资本：5,157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肥料生产；农药批发；农药零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

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服务；智能农业管理；生物有机肥料研发；肥料销售；农用薄膜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农作物种子经营（仅限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销售；农业机械销售；金属工具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农业园艺服务；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安装、维修；农业机械制造；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制造；灌溉服务。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为 3.35 亿元、净资产为 2.63 亿元，2022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45,653.8 万元，净利润 3,488.6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为持有公司下属控股企业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3.履约能力分析

该企业依法存续且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非失信被执行人，具有良好的持续盈利能力与履约能力，具有较强的支付能力。

（二）安徽盐湖辉隆南方贸易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住所：合肥市蜀山区荷叶地街道习友路华润大厦 B 座 2904 室

法定代表人： 吴映旭

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 万元

经营范围：农业生产资料销售；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和禁止的除外）；商务信息服务；仓储服务；农业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为 4.40 亿元、净资产

为 0.66 亿元，2022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43,002.36 万元，净利润 1,186.46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为公司下属控股企业的参股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3.履约能力分析

该企业依法存续且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非失信被执行人，具有良好的持续盈利能力与履约能力，具有较强的支付能力。

（三）广西富岛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住所：南宁市西乡塘区总部路 1 号中国-东盟科技企业孵化基地一期 B-1 栋四楼

法定代表人：张革利

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批发：丙酮、甲醇、乙醇等易燃液体类中的低闪点、中闪点、高闪点易燃液体项；苯酚等毒害品和感染性物品类中的毒害品项；硝酸、硫酸、盐酸、氢氧化钠（烧碱）、甲醛等腐蚀品类中的酸性、碱性和其他腐蚀品项；易燃固体：硫磺、三聚甲醛、多聚甲醛（以下危险化学品除外：1、剧毒化学品、民爆物品、成品油、第一、二、三类监控化学品；2、无仓储及店面，若需仓储和店面，须另行申办；3、尚需资质证、许可证、备案证的，凭其他资质证、许可证、备案证经营。）（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有效期 2020 年 02 月 25 日至 2023 年 02 月 24 日）；化肥、肥料、农膜、不再分包装农作物种子、农业机械、饲料、农副产品（除粮油）、三聚氰胺、硫酸铜、农药（除危险化学品）、镍铁、聚戊四醇、塑料及塑料制品（除超薄塑料袋）、纯碱、氯化铵、石油焦的销售；商品信息咨询服务；商务信息咨询服务；农业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推广；房屋租赁、土地租赁、仓储服务（除危险化学品）；国内货物运输代理（仅限陆路及航空代理）；自营和代理一般经营项目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许可经营

项目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须取得国家专项审批后方可经营(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为 19,352.62 万元、净资产为 3,627.50 万元，2022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4.04 亿元，净利润 958.00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为公司下属控股企业的联营企业，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3.履约能力分析

该企业依法存续且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非失信被执行人，具有良好的持续盈利能力与履约能力，具有较强的支付能力。

(四) 赤峰三方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住所：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元宝山区资源型城市经济转型开发试验区管委会办公楼 319 室

法定代表人：田团林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农业科技推广服务;硫酸钾的生产及销售;复混肥料、掺混肥料(BB肥)、水溶性肥料、有机-无机复混肥料、聚离子生态肥、有机肥、微生物肥料、缓释肥料、控释肥料、土壤调节剂生产和销售;冲施肥料、脲胺氮肥、叶面肥、肥料添加剂、氯化钾、磷酸一铵、磷酸二铵、尿素、硫酸铵、氯化铵的销售。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为 3,926.13 亿元、净资产为 3,993.09 亿元，2022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0.00 亿元，净利润 0.00 亿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为公司下属控股企业的联营企业，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3.履约能力分析

该企业依法存续且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非失信被执行人，具有良好的持续盈利能力与履约能力。

（五）日本石原产业株式会社

1.基本情况

公司住所：日本大阪市西区江戸堀一丁目3番15号

法定代表人：田中健

注册资本：43,420,548,178 日元

经营范围：生产钛白粉、其他无机化学工业产品、交易及进出口；生产农药、其他有机化学工业产品、交易及进出口；生产医药品、医药品的外部包装、医疗器械、动物用医药品、交易及进出口；工程的设计、施工安装，承包及监理及相关的技术指导；矿山的管理；房地产的交易、租赁借贷、管理及中介；电器及蒸气的供给及销售；损害保险代理业务及募集生命保险业务；从事在经营方面得到认可的其他上市公司所有的股票及投资；从事与前面各项有关的指导业务；从事与前面各项有关附带的事业。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为 97.21 亿元、净资产为 49.35 亿元，2022 年 4-9 月实现营业收入 32.72 亿元，净利润 2.25 亿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为持有公司下属控股企业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3.履约能力分析

该企业依法存续且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非失信被执行人，具有良好的持续盈利能力与履约能力。

（六）山西常晟贸易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住所：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长风商务区长兴路 1 号华润大厦 3 幢 16 层 1606 号

法定代表人：蔚鹏

注册资本：3,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化肥销售、肥料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不锈钢板材、矿产品(不含稀土及铂族元素)、管材、阀门、法兰、五金交电、建材、煤炭、焦炭、铁矿粉、铝矿粉的销售;光热发电导热系统的研发、设计、安装;硫酸、盐酸、硝酸、硝酸钾、硝酸钠、硝酸钙、硝酸锌、硝酸钡、硝酸镁、亚硝酸钾、亚硝酸钠、亚硝酸钙、氢氧化钾、氢氧化钠、氢氧化钡、氯化钡、氯化锌、氨溶液[含氨>10%]、氨、硫磺、乙醇的批发(无储存)。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为 4,567.06 万元、净资产为 1,178.33 万元，2022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80 亿元，净利润 177.08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审计。

2.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为持有公司下属控股企业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控制的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3.履约能力分析

该企业依法存续且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非失信被执行人，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支付能力较强。

（七）山西沃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住所：吕梁市交城县夏家营镇段村

法定代表人：钟雪飞

注册资本：12,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化工产品(危化品除外)、大量、中量、微量元素水溶肥、液体肥、农用硝酸铵钙、从事进出口业务。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为 4.1 亿元、净资产为 1.4 亿元，2022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1 亿元，净利润 397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审计。

2.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为持有公司下属控股企业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控制的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

式的原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3.履约能力分析

该企业依法存续且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非失信被执行人，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支付能力较强。

（八）灵谷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住所：宜兴经济技术开发区杏里路

法定代表人：谈福元

注册资本：14,372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氨[液化的，含氨>50%]、二氧化碳[液化的]、氧[液化的]、氮[液化的]、氩[液化的]、硫磺的制造；车用尿素水溶液（除危险化学品）的销售；普通货运；装卸搬运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包装服务；食品添加剂的制造和销售；煤炭的销售；化肥、电机线圈的制造；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车用尿素水溶液（除危险化学品）的制造。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为 46.79 亿元、净资产为 38.84 亿元，2022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34.51 亿元，净利润 7.33 亿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为公司下属控股企业的参股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3.履约能力分析

该企业依法存续且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非失信被执行人，具有良好的持续盈利能力与履约能力。

（九）金华苗知地知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住所：浙江省金东经济开发区希望路 1166 号

法定代表人：叶倩

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000 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农用薄膜销售；农业机械销售；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服务；肥料销售；农作物种子经营（仅限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农药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为 9,689.25 万元、净资产为 1,501.9 万元，2022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21 亿元，净利润-99.23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为持有公司下属控股企业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控制的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3.履约能力分析

该企业依法存续且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非失信被执行人，具有良好的持续盈利能力与履约能力。

（十）绍兴市上虞区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住所：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梁湖街道华东村

法定代表人：缪宏德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化肥、农用薄膜及其它农业生产资料，化工原料及产品（以上内容不含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品），百货，纺织品销售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为 0.40 亿元、净资产为 0.06 亿元，2022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6,031.14 万元，净利润 46.90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为公司下属控股企业的参股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3.履约能力分析

该企业依法存续且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非失信被执行人，具有良好的持续盈利能力与履约能力，具有较强的支付能力。

（十一）浙江省兴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住所：浙江省杭州市延安路 312 号

法定代表人：邵峰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肥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再生资源销售；农副产品销售；棉、麻销售；针纺织品销售；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汽车新车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初级农产品收购；棉花收购；国内贸易代理；贸易经纪；茶叶种植；服装制造；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科技中介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农村民间工艺及制品、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资源的开发经营；休闲观光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农药批发；农药零售；茶叶制品生产；主要农作物种子生产；旅游业务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 884.17 亿元、净资产 202.54 亿元，2022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226.83 亿元，净利润 11.36 亿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浙江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下属企业，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3.履约能力分析

该企业依法存续且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非失信被执行人，具有良

好的持续盈利能力与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采购/出售商品、房屋租赁等业务，所有交易均与相关的交易方签订书面协议，交易价格按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及下属控股企业的日常经营所需，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关联交易定价以市场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允、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利益输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业务独立性造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没有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获得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经审议，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进行的额度预计，是基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关联交易价格是参照市场定价协商确定的，定价方式公允、合理，交易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及下属控股企业发生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所需，关联交易定价符合市场交易原则，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31 日